

存在巨链

〔美〕阿瑟·O.洛夫乔伊 著



创于1897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存在巨链

——对一个观念的历史的研究

〔美〕阿瑟·O.洛夫乔伊 著

张传有 高秉江 译

邓晓芒 张传有 校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5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存在巨链:对一个观念的历史的研究/(美)洛夫乔伊
著;张传有,高秉江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

ISBN 978-7-100-11119-5

I. ①存… II. ①洛…②张…③高… III. ①思想
史. ②思想研究 IV. ①B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 053927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存在巨链

——对一个观念的历史的研究

〔美〕阿瑟·O.洛夫乔伊 著

张传有 高秉江 译

邓晓芒 张传有 校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11119-5

2015年5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2015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16½

定价: 42.00 元

Arthur O. Lovejoy

THE GREAT CHAIN OF BEING

A Study of the History of an Idea

Chinese(Simplified Characters) Trade paperback copyright

© 2015 by The Commercial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根据哈佛大学出版社 1964 年英文版译出

洛夫乔伊和他的观念史研究 (译序)

洛夫乔伊(1873—1962)是美国当代著名的哲学家,他曾在斯坦福大学、华盛顿大学、密苏里大学等大学任过教。他于1938年退休,同年创建了《观念史杂志》。他也是美国大学教授协会的创建人之一。洛夫乔伊的贡献,主要体现在他的观念史研究上,可以说是他开创了这个新的研究领域。按照他的说法,观念史研究不是仅属于某一学科领域的研究,它涉及哲学、文学、科学、宗教等多个领域,在一定意义上,它是对人类文化的综合研究。《存在巨链》一书是他观念史研究的最著名的著作。1948年,他还出版了《观念史论文集》,在该书中,他进一步探讨了浪漫主义、进化主义、自然主义以及尚古主义这样一些观念。他的其他哲学著作还有《反对二元论》、《对人性的思考》、《理性、悟性与时代》等。

洛夫乔伊所说的观念史研究是对人类思想史中的重要观念所作的反思和研究。由于这种研究主要是从哲学反思的高度出发的,因而在一定的意义上,我们也可以把它归于哲学研究的范畴之中,但它决不仅仅是一种哲学研究。人类在认识世界的长期过程中形成了许多观念,这些观念构成了我们思维的基本要素,离开它们我们就无法进行思想。然而人们却很少对这些观念进行认真的

研究,很少过问这些观念是如何形成的,它们在人类思想发展史上是如何发展演变的,以及它们在人类思想史上起了何种作用。洛夫乔伊正是意识到人类思想史研究中的这一空白,从而开创了这样一个新的研究领域。在《存在巨链》一书中,洛夫乔伊主要是研究了“存在巨链”(The Great Chain of Being)这一观念群的产生与发展过程,同时也研究了这一观念群与它们赖以产生的充实性原则、连续性原则、充足理由原则等思维原则之间的联系。可以说,能够把“存在”看作一种连续不断的巨大的链环,没有这些思维原则作基础,是完全不可能的。关于洛夫乔伊是如何论述这一观念和思想原则的,我不准备在此处赘述,其中精彩的内容留给读者自己慢慢欣赏和体味,在此我只想谈谈由洛夫乔伊所提出的有关观念史研究中的几个原则和问题。

首先是关于观念史研究与哲学史研究的关系问题。洛夫乔伊认为,他用观念史这种说法所表达的东西,与哲学史相比较,在所涉及的范围上既更加特殊一些,又更为宽泛一些。说它特殊一些,主要是指:哲学史主要是研究各哲学家或哲学学派发展的历史,而观念史则是研究哲学中的某些观念或观念群,研究这些观念或观念群的发生与发展的历史,就此而言,它所研究的范围要相对狭窄一些;至于说观念史的研究在范围上比哲学史更宽泛一些,主要是指对这些观念或观念群的研究不仅涉及哲学,还涉及其他各种学科,涉及宗教、文学、艺术等各种文化现象。为了具体说明这一点,洛夫乔伊把观念史的研究比作化学中的分析,也就是把各种思想和命题加以分解,分解成许多基本成分,分解成许多不能再分的最为简单的观念,这些基本观念他称之为单元—观念(unit-ideas)。

而这些单元—观念也就是观念史研究的对象。要弄清哪些观念属于这种单元—观念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因为有许多看似单元—观念的东西,其实是许多观念的复合物,例如那些被冠以各种主义(-ism)的语词就是如此,甚至像“基督教”这样的语词,都不能说是基本的单元—观念,而是一些观念的复合物。

其次,尽管洛夫乔伊把各种“主义”排斥在单元—观念之外,但是,他却认为对观念的研究应当包括一些观念群,“存在之链”就不是一个观念,而是一个观念群,它虽然是由多个观念组合而成,但是洛夫乔伊认为它仍属于最基本的观念,属于单元—观念。所以我们可以看到,在洛夫乔伊那里,区分单元—观念的不是它的外在形式,而是它的内涵,某些观念尽管它在形式上是单一的,但它不属于单元—观念,某些观念在形式上是由多个语词组成的,但它仍属于单元—观念。

那么,究竟哪些观念属于这种单元—观念呢?也就是说哪些观念是观念史研究的对象呢?洛夫乔伊列举了属于观念史研究的五种单元—观念。它们分别是:(1)某些含蓄的或不完全清楚的设定,或者在个体或某一代人的思想中起作用的或多或少未意识到的思想习惯。“正是这些如此理所当然的信念,它们宁可心照不宣地被假定,也不要正式地被表述和加以论证,这些看似如此自然和不可避免的思想方法,不被逻辑的自我意识所细察,而常常对于哲学家的学说的特征具有最为决定性的作用,更为经常地决定一个时代的理智的倾向。”* 什么是洛夫乔伊所说的这种假设、思想习

* 《存在巨链》(英文版)第7页。

惯呢？简单地说，它们就是那些在某一时代决定着人们的思维模式的、潜在的逻辑设定，或未能意识到的思维定式，比如18世纪西欧人思想中关于“世界是简单的”，或者说“世界是既简单又复杂”的看法，就属于这种单元—观念。这些假定具有作者所说的那些特征；即：它们是“含蓄的”、“不完全清楚的”、“心照不宣的”、“不要被正式表述和加以论证的”和“看似如此自然和不可避免的”、“不被逻辑的自我意识所细察的”等等。但是，它们又是经常地决定着一个时代的理智的倾向。其实，我们在从事哲学史或其他思想史研究的过程中，都可能发现许多类似的思维定式。比如，亚里士多德时代的关于“存在的序列不能无限延伸，必有一终点”的思想，中世纪思想中的“原因必然大于结果”的思想原则，就是此类东西。它们并没有明确地作为一种思想命题提出来并加以论证，但是，它们却成为当时的一种思想规范潜在地影响着人们的思维。这种单元—观念一般说来是由多个观念所构成，有些甚至是一些基本的判断，但洛夫乔伊认为它们正是他所说的单元—观念。这种观念的特点就在于它的潜在性，它是存在于人们心中而没有被明确表述出来的东西。

(2) 作为观念史研究的对象的单元—观念还包括某些特有的假定或理智的习惯。和上述那类观念不同的是，虽然它们也常常是属于如此一般，如此笼统的一类东西，但是它们却不是“含蓄的”、“心照不宣的”，而是明确的、被界定了的。它们有可能在任何事情上影响人的反思进程。洛夫乔伊在说到这类观念时将它们称之为某种辩证的动机。他说：“你可能发现某个人、某一学派甚至是某一代人的许多思想，被这种或那种理论倾向、逻辑手法、方法

论假定所支配、所决定。如果这种假定明确了起来,它就相当于逻辑学或形而上学中的一个大的、重要的、或许还是很可争辩的命题。”*对此,洛夫乔伊所举的例子是一种可以称之为“唯名论动机”的理智习惯,这种理智习惯总是让人们本能地倾向于把所有一般概念的意义归结为那些属于这类概念的具体可见的特殊事物的枚举。他认为,从威廉·詹姆士的实用主义思想中就可以看到这种理智习惯的巨大影响。可以说,这种唯名论的理智习惯对我们今天的许多人来说,仍然决定着他们的思维方法。

(3)作为观念史研究对象的,还有一种被洛夫乔伊称之为“形而上学的激情(pathos)”的东西。所谓形而上学激情,作者指的是这种东西,即在对一切对事物之本性的描述中,在对一个人所属的世界之一切特征的描述中,通过一些富于诗意的语词所造成的移情作用所唤起的某种相同的情绪,或哲学家或其他读者所表现出来的情调。这种东西显然不是我们平时所理解的观念,但是就它对人类思想的影响而言,确实起到和观念同样的作用。洛夫乔伊并没有具体地解释为什么把它们称作“形而上学”的激情。我以为,这大概是因为他所说到的这些激情,虽然具有情感的成分,但是它们不同于一般的情感,它们所关涉的是形而上学思维方面的激情,这一点从他所提出的例证就可以看出。他认为,那种“审美的激情”和“奥秘的激情”就属于此类观念。它们是人们在阅读某本书籍或接受某种思想(如黑格尔的思想)时所引发的情感反射,在日常生活中,大量的这类或那类情感反射产生于没有任何明确意象

* 《存在巨链》(英文版)第10页。

介入的读者之中。他提出,属于这类形而上学激情的还有“一元论的激情”和“唯意志论的激情”等。作者之所以把这些情感反射也归于单元一观念之中,是因为他认为,这些激情背后有一些潜在的思想作基础。比如,那种“指出隐藏的神秘的意义是多么令人兴奋和多么值得欢迎”的奥秘的激情就是由“一切陌生的东西都是惊人的”这一潜在的思想作为基础的;而“一切是一”,“和任何别的数目比起来,有什么比‘一’这个数更美丽更神圣”的思想则给如此之多的人们一种特殊的一元论激情的满足。据此,洛夫乔伊明确地提出:“不同种类的形而上学激情的感受性,我确信,起了重要的作用,不仅是在通过巧妙地引导许多哲学家的逻辑的方式而形成哲学体系时起作用,而且是在他们曾经感染过的群体和几代人中的不同的哲学时尚和影响中起作用。发现这些变化着的感受性,揭示它们何以有助于形成一种体系,或给一个观念以貌似合理性并使之流传的精巧工作,是观念的历史学家工作的一部分。”*

(4) 作为一位观念史家还应该研究一个时期或一种运动中的神圣语词和成语,用某种观点去清除它们的模糊性,列举它们各种各样的含意,考察在其中由模糊性所产生的混乱结合的方式,因为这些语词和成语是在更大的思想运动中真正起作用的因素。特别是这些语词的模糊性曾影响到各种学说的发展,或者加速某一流行的思想由一个向另一个,或许正好是向其相反方向的不知不觉的转化。而且由于这些语词的模糊性,它们很有可能作为历史的力量而产生某种独立的活动。它们可能由于与某一时代流行的信

* 《存在巨链》(英文版)第14页。

仰、价值标准以及口味相投而得以流行或被人们所接受,从而改变人们的信仰、价值标准以及口味。他所举的神圣语词的例子就是“Nature”[本性]这个词在历史上所起的作用。他认为,Nature这个词是哲学语义学研究中含义最丰富的一个语词,也是其含义最为模糊的一个词,而这个词对人类思想的影响是十分巨大的。其实,与Nature这个词一样的还有Being这个词,最近一个时期,我们很欣喜地看到,我国的西方哲学史界对Being这个语词进行了热烈的讨论,也许这正是我国学界观念史研究的一个开端。

(5)观念史要研究的还有这样一些观念,它们存在于被早期欧洲最具影响力的哲学家所明白阐释的某种单一特殊的命题或原则之中,以及和那些作为或曾被设想为它的推论的进一步的命题处在一起。这些观念和这些原则紧密相连,只有弄清了它们,才能对与之相处的命题有一个明晰的了解。比如在洛夫乔伊的《存在巨链》一书中研究的“存在巨链”的观念,就属于此类观念。它是和“存在是充实的”、“存在物是连续的”以及“存在物是有等级的”、“充足理由原则”等假定命题或假设处在一起,存在于它们之中的。

最后,在对观念史的研究对象作了上述说明之后,洛夫乔伊进而提出观念史的研究方法的问题。应该如何去从事观念史的研究?他给我们提出了几个值得注意的问题。

(1)他认为,观念史的研究不应该仅仅局限于某一研究领域,如哲学史的研究领域,观念史的研究者应当穿越不止一个历史领域,而是穿越全部历史领域,即单元—观念以各种重要性出现于其中的那些无论是被称为哲学、科学、文学、艺术、宗教还是政治的历史领域。在这些领域中去追溯历史学家离析出来的每一个单元—

观念。他认为,有些领域被人们认为与观念史研究无关,然而实际上它与观念史研究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比如,园艺美化的历史是哲学的近代思想史的一个部分,是研究观念史时不得不关注的方面。那种 1730 年以后在法国和德国迅速地流行起来所谓“英格兰式花园”的时尚,看起来与观念史或思想史毫无关系,只是建构花园的一种时尚技巧,其实它却是其后产生的某种类型的浪漫主义思潮的端倪。因此,当我们研究浪漫主义思潮时,我们就应该研究这一时期的园艺美化史。洛夫乔伊还认为,观念的历史学家在寻求某种观念或假定在某种哲学或宗教体系或科学理论中的最初起源时,他应当寻求它在艺术中,尤其是在文学中最有意义的表现。因为正如怀德海所说的,“正是在文学中,人类具体的见解才得到其表达。因此,当我们希望发现一代人的内心思想时,我们必须考察文学,特别是在它的较为具体的形式中进行这种考察”。洛夫乔伊在他的《存在巨链》中考察“存在之链”的观念时,大量地引证了近代诗人们的诗歌,以此证明,这一观念已经深深地渗透到了文学艺术之中,当然,这种做法对研究者的知识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它也给我们翻译该书的工作带来了不少麻烦,因为诗歌的翻译可以说是翻译工作中最难的。在说到这种跨学科的研究时,洛夫乔伊还对西方现行的教育体制表示了不满:严格的专业划分,各院系之间的老死不相往来,为这种多学科的研究设置了人为的障碍,当然也给观念史的研究制造了诸多的困难。

(2) 洛夫乔伊在《存在巨链》一书中还提出了一个值得注意的思想,那就是:他认为,观念史的研究不宜采取按国别、种族或语言来划分的方式进行,而应该按照一定的时代,或者该时代中的某些

群体的划分来进行。在他看来,没有什么英国观念史,也没有什么法国观念史,国别之间的区别固然重要,但是观念变化主要还是时代的影响。在他看来,同一国家不同时代的人们之间在思想上的差异,远远超过同一时代不同国家的人们之间在思想上的差异。在他的这种说法中,我以为透出一种按时代精神或社会思潮研究观念史的想法。我以为这种研究方式比起我们现行的按照国别、民族、地域,以及按照思想家的人头来进行研究的方法要好得多,因为它能够更好地把握观念发展的历史。最近,我们准备为我校人文试验班编一套融哲学、历史和文学发展史为一体的人文科学发展史,写作思路就准备按照洛夫乔伊的想法进行。

在观念史的研究方法方面,洛夫乔伊还提出一个新颖的想法。他认为,我们不要一提起对历史的研究就想起那些著名的大思想家,而忽视那些不怎么有名的思想家。如果你最感兴趣的是那些得到最广泛的传播的观念,那么对你来说,这些较次一级的作家也就有可能和写过名作的大作家一样重要了。如果说得更极端一些,在许多情况下,这些小作家常常可以比那些大作家要显得更为重要一些。之所以如此,他援引帕尔默(Palmer)教授曾说过一句真实且相当巧妙的话来加以解释:“一个时代的倾向,在它的地位低下的作者中经常比在那些居高临下的天才作家中表现得更加明显一些。”这是因为后者告诉我们他们所生活的时代,也告诉我们过去和未来。而那些较次的作家则主要是告诉我们过去,即告诉我们他们所生活的那个时代。这种说法虽然有一定道理,但是显然和他前面所说的话有些冲突,因为如果我们要想研究一个时代的精神,那么真正代表这个时代精神的,不会是那些不怎么知名的

小作家,而是那些大作家。洛夫乔伊自己在《存在巨链》中研究的多半还是那些著名思想家的思想和观念,这一点就足以证明他并未按其所说的去做。客观地说,这话应该是这样说:在我们研究观念史时,我们除了必须研究那些著名思想家的思想外,也不应该忽视对那些有过一定影响的小思想家的思想的研究。

(3)洛夫乔伊认为,观念史研究的最大任务之一就是运用自己独特的分析方法试图理解新的信仰和理智风格是如何被引进和传播的,并试图去说明在观念的时尚和影响中的变化得以产生之过程的心理特征。关于这一点,他没有加以详细论证。而且在他对“存在之链”观念研究的过程中也未能作出明确的示范。我想他只是把它作为一种研究方法提了出来,具体如何实施,也许他自己也还没有想好。

洛夫乔伊希望通过他的工作使更多的人来从事观念史研究,但是,他也意识到:对观念史的研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此他向正在从事或准备从事观念史研究的人们提出了三条忠告。第一是告诉人们,观念史的研究是充满危险和陷阱的,它有其特有的偏激性。观念在其发展的历史中是混乱的,即使哲学史以及关于人类所有各个方面反思的历史,其大部分也都是观念混淆的历史。因而观念史研究是一个试错的过程,然而,就是错误也表明了这种研究的某种特殊本性、某些渴望、某些天赋,表明了那些陷入错误中的被造物所具有的有限性。第二是在我们从事研究时应该记住:虽然我们所研究的那些观念只是某一哲学家或某一时代思想的一个部分,是这些观念及其发展的历史,但是,我们一定要把它们放在全体中去认识和理解。他认为,在一个思想被专门化的时

代中,要从各个领域中去研究观念史是有些困难的,而观念史的研究又要求我们对那些通常被设想为相互几乎没有关系的,通常是相当独立进行研究的大量学科的历史中的事件做出说明。因此洛夫乔伊强调:观念史不是那种具有高度专门化思想的学科的研究对象,观念史的研究要求研究者具有广博的知识,有对不同学科发展历史的充分了解。洛夫乔伊最后告诫人们说,我们决不能因为困难就放弃对观念史的研究,也不要因此而对观念史的研究漠不关心,因为科学研究的事实告诉我们:没有关于观念史的知识,要想理解主要领域内的大部分的西洋思想运动是不可能的。

观念史研究有助于扩展哲学史研究的范围,使哲学史的研究扩展到社会文化的各个领域,与科学史、宗教史、文学史等等研究紧密结合,从而开创思想史研究的一种新的视角和方法。因此观念史的研究,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是文化史、思想史的研究。这种研究的难度是很大的,它要求研究者具有广博的知识和驾驭众多原始资料的能力,从这一点上看,我们甚至可以说,并非每一个人都可以从事观念史的研究。不过我以为,虽然我们可能不适合从事观念史的研究,但是我们却不能没有关于观念史的知识,因为正如洛夫乔伊所忠告的那样:没有关于观念史的知识,要想理解主要领域内的大部分的西洋思想运动是不可能的。

张传有

2002年1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讲 导论 观念史的研究	5
第二讲 存在之链观念在希腊哲学中的起源:三个原则	30
第三讲 存在之链及在中世纪思想中的某些内在冲突	84
第四讲 充实性原则与新宇宙观	130
第五讲 莱布尼茨和斯宾诺莎的充实性和充足理由	192
第六讲 18 世纪思想中的存在之链,及人在自然中的 地位和作用	245
第七讲 充实性原则和 18 世纪的乐观主义	281
第八讲 存在之链和 18 世纪的一些生物学观点	307
第九讲 存在之链的时间化	327
第十讲 浪漫主义和充实性原则	389
第十一讲 历史及其道德的后果	425
注 释	448
索 引	496
译后记	504
新版译者后记	507

前 言

我发现，本书的题目对于那些未曾研究过这个主题和对其不很熟悉的人来说，似乎有点奇怪。但是，我所用作书名的这个短语，在西洋哲学、科学和反思性的诗歌中是那些最著名的语词中久用不衰的一个。在近代由这一短语或与之相似的短语所表达的这一观念，已经成为西方思想中最强有力和最持久的几个设定中的一个。实际上，在不到一个世纪之前，它可能是关于事物及宇宙构造模式的一般图式的流行最广的观念。因此，它必然预先决定了许多别的事物的现代观念。

真正奇特的是它的历史早先并没有人写过，而且它的意义和含意没有得到分析。对此，我想我所应该做的是，但看起来却不像是，历史的备忘录工作。如果它们不是历史的备忘录，我斗胆希望本书可能有助于使它们成为备忘录。确实，以往人们对历史的许多分离的部分已有所知，因此可以假定，它们或多或少是为人们所熟悉的。正是它们和某一流行的观念的复合物之间的联系——这种联系常常是相互的，因而——似乎仍然需要加以说明。用作对宇宙加以描述性命名的“存在之链”(the chain of being)这一术语，通常是用来断言世界的三个特殊的、丰富的和非常奇妙的特征的构成的一种方式，这些特征暗示了某种关于神的本性的概念。